「匠心・傳承」儲蓄壽險計劃 優越版



掌握每個轉變 傳承更遠

「匠心・傳承」儲蓄壽險計劃(優越版)(「匠心・傳承」)靈活多變的計劃特點,讓您掌握人生每個轉變, 為自己及下一代未來塑造無限可能,開創更多新世界。



「財富增值調配選項」1

設有「增進」、「均衡」及「保守」3個市場特有*調配選項,可於第15個保單週年日及其後調配「穩健資產」組合,配合人生理財目標

 每一次行使選項時,只會調整「復歸紅利及終期分紅的現金價值」與「穩健資產戶口之累積價值」的分配比例, 保證現金價值將不受影響!



自由轉換保單貨幣2,3

- 8種貨幣選擇,配合環球理財規劃
- •包括美元、港元、人民幣、英鎊、 歐元、新加坡元、澳元及加元



「保單分拆選項」⁴

於第5個保單年度完結後或保費繳付年期完結後起(以較遲者為準)及保單有效期內,可將現有保單的基本計劃的部分投保單位分配至一份獨立的「分拆保單」,靈活規劃資產



保單雙傳承方案, 財富代代相傳

- •可於第6個保單週月日起無限次轉換 受保人⁵,保障至新受保人128歲
- 保單延續選項(至受益人)6

^{*}比較香港主要人壽保險公司同類主要儲蓄壽險產品後所得出之結果,截至2023年8月7日。



Nathan 55歲,已婚,與50歲太太育有一名25歲女兒及20歲兒子



目標

- 希望及早為自己退休生活作準備,退休後每年提取固定收入
- 為家人籌劃未來,妥善分配資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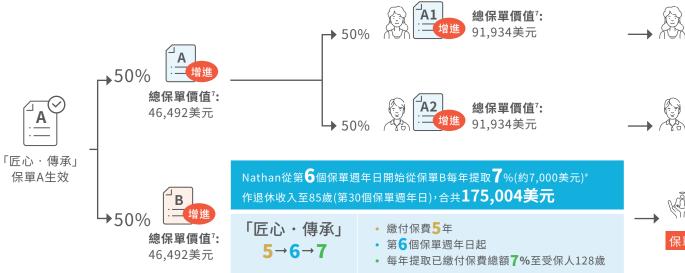


投保計劃

「匠心・傳承」儲蓄壽險計劃 (優越版) (保單A)

保費繳付年期:5年 | 年繳保費:40,000美元 | 已繳付保費總額:200,000美元

30 15 6 0 Nathan 55歲 Nathan 60歲 Nathan 70歲 / 女兒40歲 / 兒子35歲 Nathan於85歲因病身故 Nathan維持保單A**財富增值調配選項**¹為「增進」以保持較高 Nathan 行使保單分析 的增長力,另再次行使**保單分拆選項**"將保單A一分為二,為 保單傳承至下一代 選項⁴,希望妥善分配 財富傳承作規劃。他亦以保單延續選項6指定女兒及兒子分別 保單延續至新受保人128歲 資產及為退休作準備 成為保單A1及保單A2之受益人



保單持有人&受保人: Nathan女兒 總保單價值7:

241,174美元

保單持有人&受保人: Nathan兒子 總保單價值7:

241.174美元

身故賠償以一筆過形 式支付給80歲的太太 (受益人)作生活費, 繼續守護太太的餘生

總身故賠償⁸: 保單B結束 109,211美元

總保單(保單A1+A2) 價值7+保單B之總提 取金額及身故賠償: 766,563美元

> =已繳付 保費總額



Nathan 55歲,已婚,與50歲太太育有一名25歲女兒及20歲兒子



目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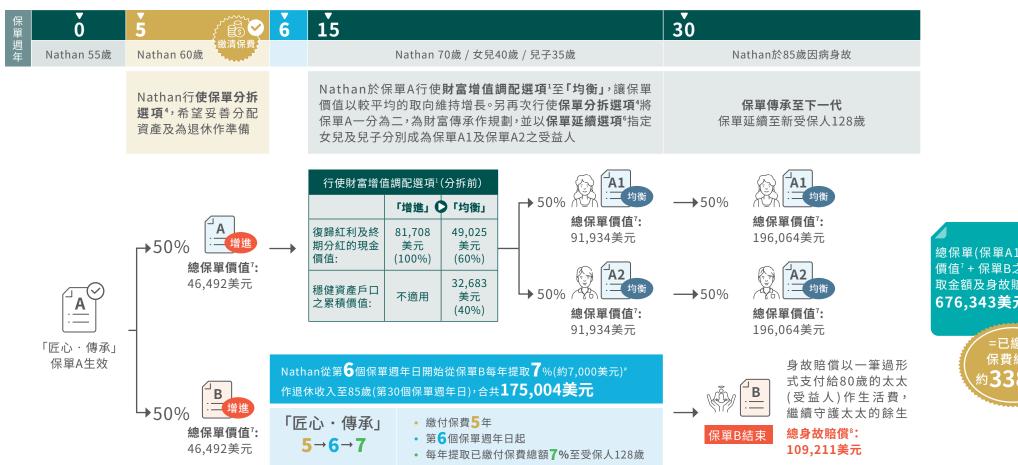
- 希望及早為自己退休生活作準備,退休後每年提取固定收入
- 為家人籌劃未來,妥善分配資產



投保計劃

「匠心・傳承」儲蓄壽險計劃 (優越版) (保單A)

保費繳付年期:5年 I 年繳保費:40,000美元 I 已繳付保費總額:200,000美元



總保單(保單A1+A2) 價值7+保單B之總提 取金額及身故賠償: 676,343美元

> =已繳付 保費總額

總結:



以上2個例子中,Nathan因應個人計劃及對投資市場的取向,行使財富增值調配選項以改變保單內穩健資產戶口之價值比例,而其他保單撰項及設定則為相同。 以第15及30個保單週年的總保單價值7比較:

方案A - 一直維持「增進」,調配選項中穩健資產的價值比例較低,潛在保單價值的增長相對較高。

方案B-於第15個保單週年日更改至「均衡」,調配選項中穩健資產的價值比例較高,潛在保單價值的增長則較為保守。



Victor 40歲,已婚,與40歲太太育有一名10歲女兒及5歲兒子



目標

- 希望於突發情況出現時能提供儲備資金以應付生活所需,未雨綢繆
- 為自己及家人生活作準備,傳承財富予家人



投保計劃

「匠心·傳承」儲蓄壽險計劃 (優越版) (保單A)

保費繳付年期:5年 I 年繳保費:40,000美元 I 已繳付保費總額:200,000美元

保單	Ŏ	5	1 5 30
週 年	Victor 40歲	線清保費 Victor 45歲	Victor 55歲 Victor 70歲 / 女兒40歲 / 兒子35歲
			Victor希望及早為家人作資產規劃而太太亦不幸確診危疾, 所以他於保單A行使 財富增值調配選項 ¹ 至「 保守 」,讓他可 以隨時提取穩健資產戶口的價值來增加流動資金以備不時 之需。另外,他行使 保單分拆選項⁴, 為傳承財富予家人作準備。
	△ A : 「匠心・傳承」	▲ :二 增進總保單價值7:	A :二保守 (保守 A D B 分 所後 (於 「保守 」 選項 下)・保單價值各為:
	保單A生效	题 序单 頁值。 92,985美元	(表)

總結:



Victor善用此計劃的特性,利用**財富增值調配選項**¹及**保單分拆選項⁴,**於突發情況作出靈活資產配置,既可預留資金以應付生活所需,亦為家人妥善分配資產及建立安全網,守護他們的生活。

- ·**財富增值調配選項**¹可讓客戶因應實際需要而改變計劃的穩健資產戶口之價值比例。
- ·穩健資產戶口之價值為保證價值,可累積生息,亦可以隨時提取,配合個人需要調整流動資金等。

4



Wendy 30歲,已婚,投保時與丈夫育有一名3歲女兒及一名0歲兒子



目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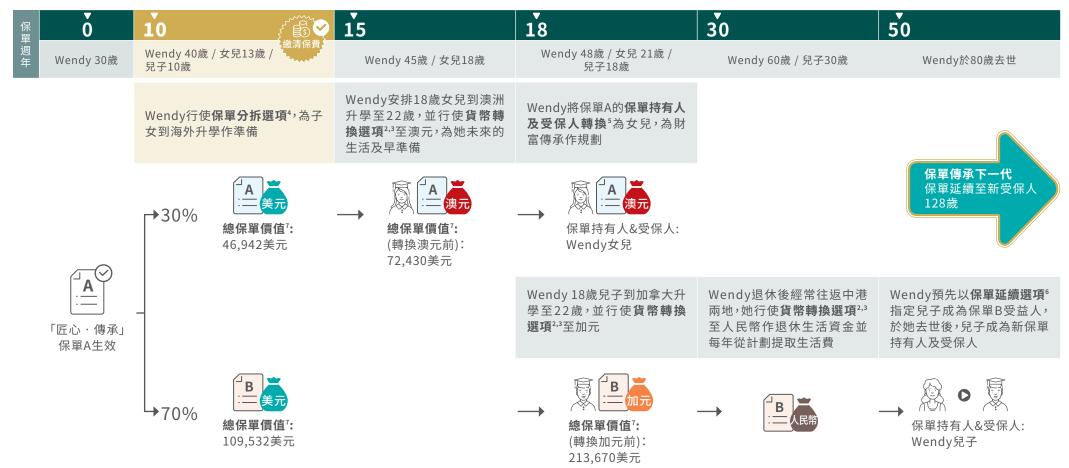
- 希望提前預備教育儲備讓子女到海外升學
- 在退休後每年提取固定收入,同時傳承財富予家人



投保計劃

「匠心・傳承」儲蓄壽險計劃 (優越版) (保單A)

保費繳付年期:10年 Ⅰ 年繳保費:15,000美元 Ⅰ 已繳付保費總額:150,000美元



總結:



Wendy運用此計劃的**保單分折選項**⁴及**貨幣轉換選項^{2,3},**多元佈局下妥善分配資產給家人,在子女到海外升學時轉換相應貨幣提供教育儲備,同時為自己打造理想退休生活。

註:

1. 財富增值調配選項及其分配比例

	調配選項	「穩健資產戶口」分配比例	復歸紅利之現金價值(如有)及終期分紅之現金價值(如有)分配比例
	「增進」	0%	100%
	「均衡」	40%	60%
	「保守」	80%	20%

「穩健資產戶口分配比例」=「穩健資產戶口」價值÷(復歸紅利之現金價值(如有)及終期分紅之現金價值(如有)+穩健資產戶口之累積價值之總額)x100%

- 2. 於第3個保單年度終結當日或其後任何一個保單週年日及保單生效時,在符合本公司當時的通行規則下,您可將本保單之基本計劃的保單貨幣轉換至一個不同的貨幣(「新保單貨幣」),即透過將本保單之基本計劃轉換至可供您選擇及由我們決定並以新保單貨幣計值之指定新計劃(「指定計劃」) 而毋須提供任何可保證明,惟須符合下述條件:(i)需於緊接任何一個行使貨幣轉換選項的保單週年日前的60日內成功遞交轉換保單貨幣至新保單貨幣(「貨幣轉換」) 之申請;(ii)本保單的所有到期及應繳保費必須已經全數付清及任何欠款必須已經全數清還;(iii)本保單指定計劃於貨幣轉換後的相關投保單位不可少於您提出要求當時我們所批准的最低投保單位金額;(iv)於貨幣轉換時,在本保單的基本計劃下沒有生效中之保費假期;(v)於要求行使此選項時,在本保單的基本計劃下沒有任何處理中之保單分折選項,財富增值調配選項或轉換受保人之申請及任何處理中的索償;(vi)貨幣轉換選項申請一經遞交後則不能作出更改或取消;及(vii)每個保單年度只可行使貨幣轉換選項1次。指定計劃可能與本保單之基本計劃相同或不同,及可能與本保單之基本計劃下的保障、計劃特點及保單條款有所不同。請參閱保單條款以了解更多關於貨幣轉換選項1次。指定計劃可能與本保單之基本計劃相同或不同,及可能與本保單之基本計劃下的保障、計劃特點及保單條款有所不同。請參閱保單條款以了解更多關於貨幣轉換
- 3. 於貨幣轉換生效日期起,(i)本保單之基本計劃將會轉換為以新保單貨幣列值之指定計劃。所有保障、計劃特點及保單條款將根據指定計劃所提供為準。本保單的保單生效日期及保單年度將於貨幣轉換後維持不變;(ii)本保單之基本計劃的現時及未來之投保單位、保證現金價值、到期及應繳保費(如有)、已繳付保費總額、復歸紅利及終期分紅之面值及現金價值(如有)、穩健資產戶口之累積價值(如有)將由我們根據不同因素而釐定及調整,包括但不限於(1)我們不時決定的以市場為基礎通行之貨幣匯率;(2)其他投資因素;(3)其他市場因素;及(iii)本保單下任何附加保單及附加契約將於貨幣轉換後繼續生效並轉換至新保單貨幣,惟指定計劃須能提供以新保單貨幣列值之相關附加保單及附加契約才可。如指定計劃未能提供以新保單貨幣列值之該附加保單及附加契約,該附加保單及附加契約將於貨幣轉換生效日期起自動終止。
- 5. 轉換受保人須符合指定條件和當時的行政規定。投保單位、保證現金價值、累積復歸紅利之面值(如有)、終期分紅之面值(如有)、任何穩健資產戶口之累積價值、保單日期及保單年度將在轉換受保人生效日期當日保持不變,而期滿日將更改為轉換新受保人128歲生日當天或緊接其後的保單週年日(以適用者為準)。轉換新受保人的年歲於申請轉換受保人時須為65歲(上一次生日年龄)或以下及不可比首名受保人年長10年或以上;轉換受保人必須獲得保單持有人、準新受保人以及承讓人(如有)同意,而新舊受保人必須於轉換受保人時仍然在生及保單仍然有效時作出申請,並需提供令我們滿意之準新受保人的可保證明。我們在轉換受保人生效日期當日起將停止為於我們記錄中的首名受保人或之前的受保人(如適用及視乎個別情況而定)提供任何保障。所有附加保障將在轉換受保人生效日期當日終止。請參閱保單條款以了解更多關於轉換受保人選項之維修。
- 6. 於受保人身故時,若保單持有人(仍在生)與受保人非同一人,受益人將成為延續新受保人。而於受保人身故時,若保單持有人同時身故或保單持有人與受保人為同一人,受益人將成為新保單持有人及延續新受保人,惟該受益人須符合當時公司的行政規定。於行使此選項後,投保單位、保證現金價值、累積復歸紅利之面值(如有)、終期分紅之面值(如有)及穩健資產戶口之累積價值(如有)、保單日期和保單年度將在保單延續生效日期當日維持不變,但保單的基本計劃之計劃期滿日將調整至延續新受保人128歲生日當天或緊接其後的保單週年日(以適用者為準),而退保款項會等於或低於行使前的身故賠償支付撰項已被撰取,您需要在遞交此保單延續撰項書面申請前取消身故賠償支付撰項安排。所有附加保障(如有)將在保單延續生效日期當日終止。請參閱保單條款以了解更多關於保單延續撰項之詳情。
- 7. 總保單價值為預期退保金額,指保證現金價值、累積復歸紅利之現金價值(如有)、終期分紅之現金價值(如有)及穩健資產戶口之累積價值(如有)的總和,再減去欠款(如有)。
- 8. 總身故賠償為以下之較高者:(i)已繳付保費總額的101%;或(ii)受保人於身故日期的保證現金價值、累積復歸紅利之面值 (如有) 及終期分紅之面值 (如有) 總和,加上穩健資產戶口之累積價值 (如有),再減去欠款 (如有)。
- 9. 穩健資產戶口之長期目標資產配置為100%於固定收入類別證券,而其價值將會按我們不時公佈的利率積存生息。穩健資產戶口之利率並非保證,並可能會在任何年度為0%。
- 10. 以上例子乃假設並只供參考,假設穩健資產戶口之累積價值的利息為年利率4.25%(美元保單),且並非保證。以上例子根據現時假設投資回報而計算,並非保證,而且假設所有應付保費於保費到期日時已全數繳付,已計算至期大額保費折扣(如適用),惟任何其他保費折扣(如有)均不計算在內。有關價值及/或金額已調整至整數。透過提取非保證復歸紅利或部分退保所得的終期分紅的現金價值。非定保單週年日的總保單價值為該指定保單週年日的總保單價值為該指定保單週年日的總保單價值為該指定保單週年日的保證現金價值加上於當時之累積復歸紅利之現金價值(如有)、終期分紅之現金價值(如有)、終期分紅之現金價值(如有)及程健資產戶口之累積價值(如有),再減去欠款(如有)。除例子所提及已行使之保單週項外,該例子沒有行使其他保單選項(包括但不限於財富增值調配選項、貨幣轉換選項、保單分拆選項、保買的期的人保單貸款等)。現金提取項符合本公司有關之要求,請參閱保單條款以了解更多。各例子中透過部份退保提取所需的款項,因投保單位需調整至整數的關係,所以用作計算以上保單價值所列之每年提取金額或會與建議書中預期每年所提取金額商利出入。於指定保單週年日所示之預期利益及總提取金額已反映例子的實際提取款項。詳值請參閱分紅保單的標準說明內的詳細說明。

上述產品資料不包含「匠心·傳承」儲蓄壽險計劃(優越版)的完整條款,有關完整條款載於保單文件中。在銷售過程中此文件必須與此計劃之產品小冊子、保單條款及由閣下的持牌保險中介人所陳述之說明文件一起閱讀,以全面了解此計劃之定義、收費、產品特點、不保事項及賠償給付條件等之詳情及完整條款及細則。「匠心·傳承」儲蓄壽險計劃(優越版)可作為獨立保單而毋須捆綁式地與其他種類的保險產品一併購買。

此文件乃資料摘要,僅供參考之用,絕不構成財務、投資、稅務或任何形式的意見。如有需要,請向獨立專業人士尋求建議。請參閱計劃的條款及細則以獲取更多資料。

此文件只適宜於香港分發,不應被詮釋為在香港以外地區提供本公司的任何產品,或就其作出要約或招攬。如在香港境外之任何司法管轄區的法律下提供或出售或游說購買任何周大福人壽保險有限公司的產品屬違法,周大福人壽保險有限公司在此聲明無意在該司法管轄區提供或出售或游說購買該產品。

非保單的立約人(包括但不限於受保人及受益人)不享有執行保單任何條款的權利。《合約(第三者權利)條例》不適用於保單及以保單為依據而簽發的任何文件。

周大福人壽保險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MKT/PM/0547/ATC/2407

閱覽電子版